

# 營建統計通報

營建署主計室  
110年10月

## 109年第2季國家公園及國家自然公園統計概況

109年第2季參訪9個國家公園及壽山國家自然公園共52處遊憩據點之遊客人次計333萬1千人次，其中以太魯閣國家公園78萬8千人次占23.65%最多，陽明山國家公園71萬7千人次占21.54%次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53萬4千人次占16.04%再次之；若與上(108)年同期比較則減少37.49%，其中僅台江及玉山國家公園遊客人次皆較上年同期增加，墾丁、陽明山、太魯閣、雪霸、金門、東沙環礁、澎湖南方四島國家公園及壽山國家自然公園遊客人次較上年同期減少。(詳圖1、表1)

109年第2季參訪9個國家公園及壽山國家自然公園聽取簡報及解說服務者，按參訪人員分計有86萬1千人次，較上年同期減少64.27%，其中以一般(本國)遊客76萬1千人次占88.41%最多，社會團體6萬9千人次占8.01%次之，政府機關、外國及大陸遊客、學校團體所占比例在0.41~1.73%之間。按參訪活動內容分計有96萬7千人次，較上年同期減少63.81%，其中以參觀遊客中心85萬1千人次占88.03%最多，影片欣賞6萬1千人次占6.33%次之，導館解說、戶外解說所占比例分別為3.93%、1.71%。(詳表1)

109年第2季違反國家公園法案件計211件，較上年同期減少30.59%，其中以墾丁國家公園73件占34.60%最多，陽明山國家公園67件占31.75%次之，太魯閣國家公園32件占15.17%再次之。若與上年相較，除太魯閣及玉山國家公園案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之外，其餘各國家公園之違反國家公園法案件數皆較上年同期減少。就違反國家公園法行為觀之，以「其他經各管理處禁止之行為」94件占44.55%最多，「擅入生態保護區及其他禁止進入地區」32件占15.17%次之及「車輛禁止進入地區」28件占13.27%再次之。(詳圖2、表2)

圖1 國家(自然)公園遊憩據點遊客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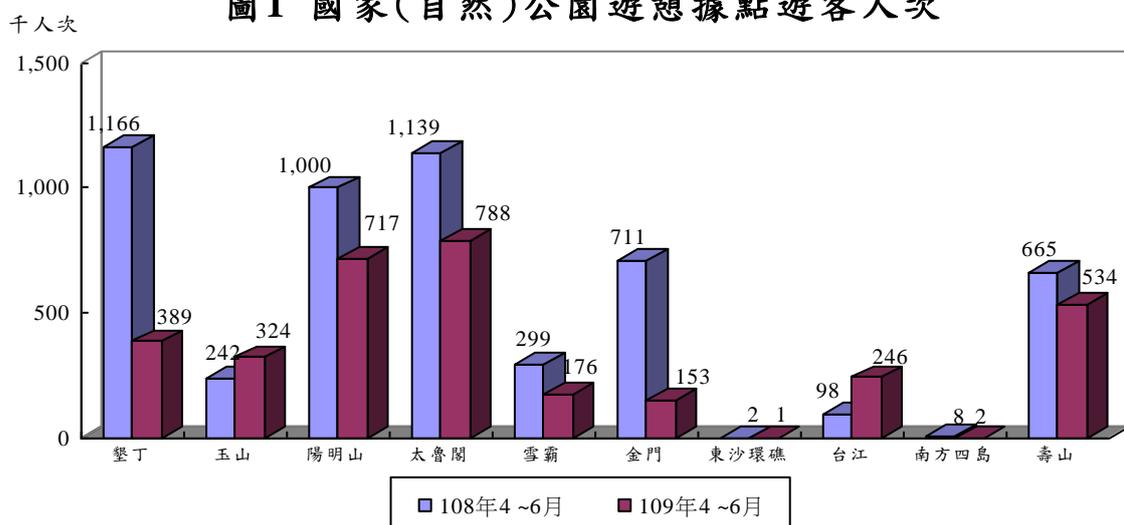


表 1 國家(自然)公園遊客人次、簡報及解說服務人次

單位：千人次；%

項 目		109 年 4-6 月		108 年 4-6 月		較上(108)年同期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人次	百分比	
國家(自然)公園遊客人次	總計	3,331	100.00	5,329	100.00	-1,998	-37.49	
	墾丁國家公園	389	11.68	1,166	21.88	-777	-66.62	
	玉山國家公園	324	9.74	242	4.54	82	34.06	
	陽明山國家公園	717	21.54	1,000	18.76	-282	-28.24	
	太魯閣國家公園	788	23.65	1,139	21.38	-351	-30.83	
	雪霸國家公園	176	5.27	299	5.60	-123	-41.20	
	金門國家公園	153	4.60	711	13.34	-557	-78.42	
	東沙環礁國家公園	1	0.03	2	0.04	-1	-58.68	
	台江國家公園	246	7.37	98	1.84	147	150.16	
	澎湖南方四島國家公園	2	0.07	8	0.14	-5	-68.20	
	壽山國家自然公園	534	16.04	665	12.48	-131	-19.65	
簡報及解說服務	按參訪人員分	總計	861	100.00	2,409	100.00	-1,548	-64.27
	學校團體	15	1.73	78	3.24	-63	-80.94	
	社會團體	69	8.01	204	8.46	-135	-66.15	
	政府機關	4	0.41	19	0.80	-16	-81.77	
	一般(本國)遊客	761	88.41	1,731	71.84	-970	-56.03	
	外國及大陸遊客	12	1.45	377	15.66	-365	-96.69	
	大陸遊客	2	0.19	309	12.81	-307	-99.48	
	按參訪活動分	總計	967	100.00	2,672	100.00	-1,705	-63.81
	參觀遊客中心	851	88.03	2,382	89.15	-1,531	-64.26	
	影片欣賞	61	6.33	204	7.62	-143	-69.97	
導館解說	38	3.93	66	2.46	-28	-42.28		
戶外解說	17	1.71	20	0.77	-4	-19.08		

資料來源：各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

備註：

1. 簡報及解說服務按參訪人員分之統計，自 104 年 1 月起新增中國大陸遊客之統計數，並併入外國及大陸遊客之統計項下計算。
2. 簡報及解說服務按參訪活動分之統計，因參訪人員可同時參訪各類活動，故按參訪活動分之總計會大於或等於按參訪人員分之總計。
3. 本表百分比係以人次計算。

表 2 違反國家公園法案件

單位：件；%

項 目	109 年 4-6 月		108 年 4-6 月		較上(108)年同期	
	件數	百分比	件數	百分比	件數	百分比
<b>總計</b>	<b>211</b>	<b>100.00</b>	<b>304</b>	<b>100.00</b>	<b>-93</b>	<b>-30.59</b>
<b>按國家(自然)公園別分</b>						
墾丁國家公園	73	34.60	124	40.79	-51	-41.13
玉山國家公園	11	5.21	7	2.30	4	57.14
陽明山國家公園	67	31.75	89	29.28	-22	-24.72
太魯閣國家公園	32	15.17	4	1.32	28	700.00
雪霸國家公園	8	3.79	21	6.91	-13	-61.90
金門國家公園	15	7.11	16	5.26	-1	-6.25
東沙環礁國家公園	-	-	18	5.92	-18	-100.00
台江國家公園	5	2.37	11	3.62	-6	-54.55
澎湖南方四島國家公園	-	-	-	-	-	-
壽山國家自然公園	-	-	14	4.61	-14	-100.00
<b>按違反國家公園法行為別分</b>						
<b>總計</b>	<b>211</b>	<b>100.00</b>	<b>304</b>	<b>100.00</b>	<b>-93</b>	<b>-30.59</b>
違建	23	10.90	16	5.26	7	43.75
濫墾或變更使用	1	0.47	-	-	1	-
狩獵動物或捕捉魚類	16	7.58	51	16.78	-35	-68.63
採折花木	4	1.90	-	-	4	-
設置攤販	2	0.95	4	1.32	-2	-50.00
擅入生態保護區及其他禁止進入地區	32	15.17	101	33.22	-69	-68.32
污染環境	2	0.95	-	-	2	-
盜採鐘乳石珊瑚礁或土石	-	-	1	0.33	-1	-100.00
車輛禁止進入地區	28	13.27	95	31.25	-67	-70.53
其他經各管理處禁止之行為	94	44.55	21	6.91	73	347.62
其他未經各管理處許可之行為	9	4.27	15	4.93	-6	-40.00

資料來源：各國家(自然)公園管理處備註：

1. 本表所用符號代表意義：-為無數字。
2. 東沙環礁國家公園因考量範圍內自然資源和環境曾遭受人為破壞，故行政院在核定「東沙環礁國家公園計畫」時，指示該計畫應優先辦理資源復育、監測與生態研究等工作，在國家公園成立之前5年不宜導入大眾遊憩活動，俟復育措施已達一定成果後，再考慮推動後續之生態旅遊與環境教育工作。但於高雄市成立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設有遊客中心供民眾參觀。
3. 違反國家公園法案件數因其統計數太小，以致較去年同期增減幅度太大或無法比較。

圖 2 違反國家公園法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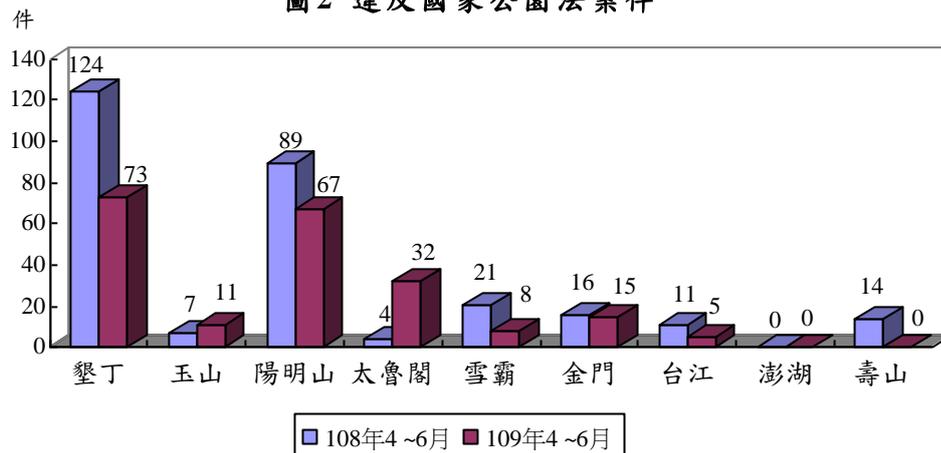


圖 3 109 年第 2 季國家(自然)公園遊憩據點遊客人次

